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材料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 1、审议《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 2、股东发表意见，回答股东提问
- 3、投票表决
- 4、宣布表决结果
- 5、宣读并审议股东大会决议
- 6、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7、参会董事、监事在股东大会决议和会议记录上签字

2017 年 12 月 22 日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现在由我向本次股东大会报告《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请审议。

鉴于监事陈剑锋先生及李伟先生由于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控股股东中国长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荐，拟选举袁天奇先生、罗亦农先生（简历附后）为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换届时止。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股东代表审议。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12 月 22 日

附：监事候选人简历

1、袁天奇先生：男，1964 年生，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国营五四八厂财务会计、副处长、处长，国营五四八厂铸造分厂、电梯分厂财务部副总经理，国营五四八厂总会计师、副厂长，湖南天雁机械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会主席，四川建安、宁江山川监事会主席。

2、罗亦农先生：男，1962 年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历任北京永定机械厂技术员，北京机械厂副厂长、总工程师，北京北机机电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贵州高峰石油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 车行天下 · 东安动力 ——

DAAE Drives The World